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社會工作督導兼組長 石純宜
電話：03-3322111分機121
傳真：03-3336110
電子信箱：10013376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府社家字第115007756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本府拍製「場所主人看過來：性騷防治你有責」及「在場的力量：從旁觀到參與」2部影片，提供各直轄市及縣（市）政府運用多元管道宣導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性騷擾防治法第7條規定略以，政府機關（構）、部隊、學校、機構或僱用人，於所屬公共場所及公眾得出入之場所發生性騷擾案件時，應採取適當之預防、處理及改善措施。
- 二、本府為提升公共場所主人之性騷擾防治知能，爰拍製旨揭2部宣導影片，以「安心五招（教、申、貼、訂、揭）」為預防機制，及「應變五步（安、申、證、警、檢）」為應變流程，讓「安全」成為場所空間管理的一部分；另為提升民眾了解「旁觀者介入」之行動精神，透過「3D行動策略」—Distract（轉移焦點）、Delegate（尋求協助）、Direct（直接介入），具體示範民眾如何在確保自身安全的前提下採取行動，合先敘明。

電子文
文
騎

3



三、為擴大性騷擾防治宣導效益，並促進相關防治觀念之推廣，爰提供旨揭影片，供各直轄市及縣（市）政府結合所轄機關、學校、公共場所、教育訓練及各類宣導場合，依實際需求多元運用。

四、旨案影片閱覽及下載連結說明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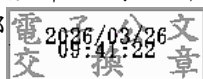
（一）完整版影音：至桃園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網站保護防治宣導專區/影音專區項下查詢
(https://dvpc.tycg.gov.tw/News_Video.aspx?n=23408&sms=20257)。

（二）一分鐘短版影音：至本中心雲端硬碟 (<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folders/1quLfjMNsoloyCsBgi9Ydz8BUN6dGUsKr>) 下載。

五、本案如有聯繫事宜，請逕洽承辦人鍾宜臻專員，聯絡電話：（03）332-2111分機225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